

專案質詢

9-2-13-0411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印發

案由：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台積電董事長張忠謀日前重話批評政府夸談發展「創新」產業，卻不見對現有產業發展提供襄助，我國包括資通訊與科技業在內的高科技產業及擁有高就業的傳統產業，都面臨發展瓶頸，並不意味政府可以任其「自行進化」或「自生自滅」。事實上，這些曾為台灣經濟打下厚實基礎的高科技產業，除面對國外極大的競爭壓力，本身發展也到了一個高原期，需要政府提供諸如電力、土地等必要協助，以利再次進行創新。至於傳統產業，則是支撐就業與社會安定的要角，政府亦沒有不助其創新求發展的道理。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積電董事長張忠謀日前重話批評政府夸談發展「創新」產業，卻不見對現有產業發展提供襄助；即使新產業成功，也彌補不了既有產業的衰退，不只難以促進經濟成長，更無助於改善尾隨創新而來的就業與分配問題。此話，表面上似為半導體產業請命，實則道出台灣經濟政策規劃上的巨大盲點。
- 二、政府提出五大創新產業、循環經濟及新農業的「五加二產業」，立意雖佳，但要單靠「創新」產業解決失業及經濟成長停滯的問題，仍屬緣木求魚。首先，要根本解決失業問題，必須新創產業及既有產業皆致力於創新，帶動經濟成長、創造就業及減緩分配不均的良性循環；加上人力資源的適當配置與運用、所得與稅制改革，方可見效。其次，政府對於如何打造一個讓創新得以發揮最大效益的環境，目前仍缺乏正確認知。
- 三、美國政治學者泰勒（M. Taylor）在其新作《創新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Innovation）中指出，在美歐等富裕的工業化國家，即使擁有明確的政策指導與資金協助推動創新，也不見得都可在科技與創新方面領先。創新成果表現高下的關鍵，在於政府有無解決市場與社會網絡失能的能力。

- 四、具體的說，就是政府必須在外在威脅催生創新產業發展，與國內既有產業抗拒創新的拉扯下，找到可協助推動我國創新的平衡點。前者源自於國家安全威脅等更深層的危機感，一如曾任美國國防部助理副部長的華裔經濟學家吳元黎筆下，那個一九七〇到八〇年代為國際政經情勢險峻所苦的台灣，力求發展優勢產業以帶動整體經濟，爭取國際生存空間。這正是台灣電子、科技、資通訊等高科技產業當年崛起的重要促因之一。
- 五、這些高科技產業發展的成功，並非僅仰賴政府的強力支持或資金的投入，更包括政策大綱取得社會共識等一系列務實交流的過程。這就是 Taylor 強調的社會與產業網絡的建立，如此，產業才能逐步發展至具國際競爭力，並帶動台灣就業及整體經濟成長。
- 六、至於國內阻礙創新的壓力，則多為分配問題引發的利益衝突；尤其是當代創新落實過程下的贏家與輸家，經濟果實分配不均的難題。而這些飽受整體經濟變革與組織改造的負面影響者，其失落若無法得到適切的處置，往往會與政治勢力結合，形成對後續創新政策與改革的反對能量。
- 七、社會要從創新獲得再成長的能量，絕不是挑出幾個產業冠以「創新」之名即可。要想成為帶動台灣經濟突圍的新創產業，必須具有承先啟後的特質，才能做為新產業的帶動者與學習對象，進而創造就業及社會福祉最大化。這也是張忠謀呼籲蔡政府在提倡「創新」產業之餘，勿忘半導體等既有產業的本意。